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国枫律证字 [2023] AN136-5 号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邮编：100005  
电话 (Tel)：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 (Fax)：010-66090016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国枫律证字[2023]AN136-5 号**

**致：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订的《律师服务协议》，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并据此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并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事宜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称“《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称“《律师工作报告》”）。

鉴于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下称“新期间”），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部分情形已发生变更，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称“《2023 年半年度报告》”），故本所律师在对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情况进行进一步查验的基础上，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本所律师已经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有关内容进行修改、补充或作进一步的说明。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责任；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有关用语的含义与《法律

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相同用语的含义一致。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 **一、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根据上海市市监局提供查阅的发行人之登记资料、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告文件，以及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等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询相关政府网站有关公开信息（查询日：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8月25日，下同），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予解散、关闭、被撤销或终止的情形，发行人为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仍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

## **二、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逐条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整体方案，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仍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质条件。

### 三、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及质押情况

#### （一）发行人目前的股本结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 200 名明细数据表》（权益登记日：2023 年 6 月 30 日），截至权益登记日，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刚	327,979,879	17.96
2	横琴舜和	227,138,642	12.43
3	义乌奇光	168,549,617	9.23
4	新达浦宏	75,721,248	4.1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864,280	2.62
6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7,253,622	1.49
7	韩国银行—自有资金	19,149,059	1.05
8	义乌衡英	16,392,446	0.90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936	0.60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440,973	0.57

注：上述股东中，陈刚、横琴舜和及义乌衡英为一致行动人。

#### （二）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 200 名明细数据表》（权益登记日：2023 年 9 月 10 日）及发行人营业执照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股）	占持股数量比例（%）
陈刚	327,979,879	17.96	153,818,000	46.90
横琴舜和	227,138,642	12.43	91,910,000	40.46
义乌奇光	168,549,617	9.23	--	--

#### 四、发行人的业务

根据发行人《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经查验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相关公告，新期间内，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及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	2023年1-6月 (万元)	2022年 (万元)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1,618,092.50	3,501,591.48	1,538,631.51	965,786.57
营业收入	1,624,880.21	3,507,495.71	1,547,050.27	966,374.38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9.58%	99.83%	99.46%	99.94%

#### 五、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关联方

##### 1. 发行人控制的企业

1.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有关《营业执照》、相关主管登记部门提供查阅的企业登记档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公示系统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子公司珠海爱旭及天津爱旭法定代表人由“陈刚”变更为“许家奇”。

1.2 经查验发行人《2023 年半年度报告》，自 2023 年 4 月起，发行人将杭州盪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范围。

1.3 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发行人境外子公司“EIRONN 株式会社”于 2023 年 7 月 8 日更名为“Aiko Energy Japan 株式会社”。

1.4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营业执照》、相关主管登记部门提供查阅的企业登记档案，并经查询公示系统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新设 1 家子公司“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CPQ17C9K
法定代表人	谢俊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4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7月4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起步区孙耿街道中兴大道168号
经营期限	2023年7月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发行人持有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他企业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填写并签字确认的《关联方核查表》，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公司注册证明书、章程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公示系统、企查查、天眼查相关公开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他企业新增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变化情况
1	中山市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中光能投资持股 100%	电站投资，合同能源管理	主营业务变更
2	江门创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智昀持股 100%	电站投资，合同能源管理	主营业务变更
3	佛山市华盛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智昀持股 100%	电站投资，合同能源管理	主营业务变更
4	HONGKONG PRATIC CNC HOLDING(GROUP) LIMITED	广东普拉迪持股 100%	未实际开展业务	新增
5	广东智昀	中光能投资持股 100%	股权投资	主营业务变更
6	定安旭昇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智昀持股 100%	电站投资	主营业务变更

## 3. 曾经的关联方

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广东润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光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关联方。

## （二）关联交易

根据《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发行人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定期报告等公告文件，及发行人提供的关联交易合同、抽查相关履行凭证并经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合并范围的除外）如下：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 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万元)	2022 年度 (万元)	2021 年度 (万元)	2020 年度 (万元)
广东普拉迪	机器设备	--	--	--	28.50
广东保威	采购电力	41.16	103.65	106.14	118.76
	光伏支架	129.45	--	--	2.40
中光能投资	采购电力	28.35	71.44	74.19	76.92
	电站运维服务费	3.04	--	7.30	--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法律服务	2.00	--	2.00	2.00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微电网设备采购	300.11	632.95	--	--
高景太阳能	硅片、硅料、硅棒 采购及加工服务	159,701.62	426,429.44	137,626.99	--
珠海迈科斯	机器设备相关（含 配件）采购	41,984.60	27,129.45	1,621.52	--

注1：同一控制下合并披露，上述对高景太阳能的采购包含高景太阳能及其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对于通过供应链公司垫资采购部分亦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作关联采购处理。上述交易金额为含税金额。

注2：同一控制下合并披露，上述对珠海迈科斯的采购包含珠海迈科斯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普伊特”）、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②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同并经查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达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七、（一）”标准之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关联采购合同如下：

#### A. 原材料采购合同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签署日期	主要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 (万元)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高景太阳能	2023.06.30	P型单晶硅片 (A级)	11,600.00
		2023.06.27		13,500.00

注：上述签署日期如有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系采购合同签订日期。

## B. 重大设备采购合同

采购方	供应商名称	主要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珠海爱旭	珠海迈科斯	水平涂布机等设备	45,180.00

### 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 （万元）	2022年度 （万元）	2021年度 （万元）	2020年度 （万元）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1,919.13	721.06	--	--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2,204.19	14.18	--	--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同资料，赛能工程分别承包建设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投资的浙江爱旭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工程项目和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天津爱旭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工程项目。

## 2. 关联租赁

### 2.1 发行人作为承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 （万元）	2022年度 （万元）	2021年度 （万元）	2020年度 （万元）
华灿光电（浙江）	房屋租赁（包含物业费、水电费等）	545.42	642.33	716.22	536.92
广东保威	房屋租赁	16.20	--	--	--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同资料，浙江爱旭向华灿光电（浙江）租赁员工宿舍；发行人子公司向广东保威租赁仓库。

### 2.2 发行人作为出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 （万元）	2022年度 （万元）	2021年度 （万元）	2020年度 （万元）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0.60	1.20	0.55	--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83	1.66	0.76	--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合同资料，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和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分别租赁义乌生产基地和天津生产基地的办公场所。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万元）	2022年度（万元）	2021年度（万元）	2020年度（万元）
支付薪酬	644.58	1,171.12	939.78	923.34

## 4. 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天创海河基金	6,000.00	2018.10.15	2025.10.14	借入
	11,000.00	2018.11.30	2025.10.14	借入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3,000.00	2019.03.29	2025.10.14	借入

注：截至 2019 年末，天创海河基金已向天津爱旭提供资金 2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天津爱旭已偿还天创海河基金本金 24,810,300 元，借款本金余额 175,189,700 元、应计利息余额 43,225,336.18 元。

## 5. 关联担保

新期间内，关联方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变更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间		变更情况
		起始日	终止日	
陈刚	17,500.21	2021.04.28	2023.04.28	履行完毕
陈刚	35,715.00	2022.03.03	2024.01.31	履行完毕
陈刚、欧春连	10,000.00	2022.04.26	2023.04.25	履行完毕
陈刚	20,000.00	2022.02.09	2023.02.07	履行完毕
陈刚	9,000.00	2022.02.07	2023.02.06	履行完毕
陈刚	40,000.00	2022.02.28	2022.12.31	履行完毕
陈刚、欧春连	30,000.00	2022.02.21	2023.02.20	履行完毕
陈刚	15,000.00	2022.01.12	2022.12.31	履行完毕
陈刚	30,000.00	2021.12.13	2022.12.13	履行完毕
陈刚	30,000.00	2021.07.20	2024.07.20	履行完毕
陈刚	5,000.00	2021.04.30	2023.04.30	履行完毕
陈刚	9,525.00	2021.05.25	2023.05.25	履行完毕
陈刚、欧春连	31,110.00	2021.03.09	2023.04.15	履行完毕
陈刚	60,000.00	2020.12.31	2022.12.31	履行完毕
陈刚	24,000.00	2021.01.27	2023.01.26	履行完毕
陈刚、欧春连	90,000.00	2019.04.16	2025.04.16	履行完毕
陈刚	50,000.00	2022.06.07	2024.12.06	新增
陈刚、欧春连	90,000.00	2023.06.06	2026.06.06	新增
陈刚	100,000.00	2023.06.06	2026.06.06	新增
陈刚	20,000.00	2023.04.27	2026.04.27	新增
陈刚	30,000.00	2023.04.27	2024.04.26	新增
陈刚	40,000.00	2023.04.07	2023.12.20	新增
陈刚	11,000.00	2023.05.19	2024.05.18	新增
陈刚	15,000.00	2023.04.28	2028.04.28	新增

注：欧春连系陈刚配偶。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06.30 （万元）	2022.12.31 （万元）	2021.12.31 （万元）	2020.12.31 （万元）
应付账款	广东普拉迪	--	--	--	1.43
	广东保威	111.98	72.81	6.53	19.5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06.30 (万元)	2022.12.31 (万元)	2021.12.31 (万元)	2020.12.31 (万元)
	中光能投资	10.52	4.86	4.83	20.37
	苏州普伊特	32.67	265.00	166.22	--
	高景太阳能	0.69	82.30	--	--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99.09	4,002.51	--	--
	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96.48	--	--	--
	华灿光电	21.79	27.98	--	--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1.22	--	--	--
	珠海迈科斯	1,887.60	--	--	--
长期应付款	天创海河基金	21,841.50	21,409.90	20,539.55	20,000.00
应付利息	天创海河基金	--	--	--	2,064.50
	高景太阳能	1,836.96	4,633.02	16.47	--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9.27	4,224.96	12,825.75	--
预付账款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	1,665.87	--	--
	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62.63	--	--	--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	53.89	--	--
	苏州普伊特	--	--	75.90	--
应收账款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1,238.47	--	--	--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54.99	--	--	--
其他应收款	华灿光电	30.00	30.00	--	--

## 六、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 (一) 不动产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抵押合同、不动产登记证明以及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行政服务中心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出具的《佛山市（三水区）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天津市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出具的《不动产权登记表》及义乌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中心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出具的《义乌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记录》，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部分不动产因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而抵押，并已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物	抵押人	抵押权人	不动产登记证明号	登记日期	债权确定期间
1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齐力大道南3号1座	广东爱旭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0037403号	2020.01.23	2020.01.14-2025.01.14
2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齐力大道南3号2座	广东爱旭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0037404号	2020.01.23	2020.01.14-2025.01.14
3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创新大道西2号1座	广东爱旭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	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0009643号	2022.03.18	2021.01.01-2031.01.01
4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创新大道西2号2座	广东爱旭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	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0009645号	2022.03.18	2021.01.01-2031.01.01
5	苏溪镇好派路655号	浙江爱旭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2020）义乌市不动产证明第0059443号	2020.12.28	2020.12.22-2023.12.22
6	苏溪镇好派路655号	浙江爱旭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2020）义乌市不动产证明第0059536号	2020.12.22	2020.12.22-2023.12.22

注 1：根据“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 0037403 号”《不动产登记电子证明》，上述表格第 1 项抵押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办理续期，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 2025 年 1 月 14 日止。

注 2：根据“粤（2022）佛三不动产证明第 0037404 号”《不动产登记电子证明》，上述表格第 2 项抵押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办理续期，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 2025 年 1 月 14 日止。

## （二）知识产权

### 1. 商标权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2023 年 8 月 28 日分别出具的《商标档案》及查验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商标网（<http://sbj.saic.gov.cn/sbcx/>）有关公示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增 16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类别	有效期
1		广东爱旭	67859891	9	2023.04.21-2033.04.20
2		广东爱旭	68336778	1	2023.05.28-2033.05.27
3		广东爱旭	68340221	1	2023.05.21-2033.05.20
4		广东爱旭	68340832	17	2023.05.28-2033.05.27
5		广东爱旭	68344147	1	2023.05.28-2033.05.27
6		广东爱旭	68345692	7	2023.05.28-2033.05.27
7		广东爱旭	68345720	37	2023.05.28-2033.05.27

8	爱旭	广东爱旭	68349491	6	2023.05.28-2033.05.27
9	爱旭	广东爱旭	68349510	19	2023.05.28-2033.05.27
10	爱旭	广东爱旭	68351685	40	2023.05.21-2033.05.20
11	爱旭	广东爱旭	68355751	17	2023.05.28-2033.05.27
12		广东爱旭	68358913	37	2023.05.28-2033.05.27
13		广东爱旭	68360829	37	2023.05.28-2033.05.27
14	白洞	赛能技术	66941266	9	2023.06.21-2033.06.20
15	爱旭赛能	赛能技术	67847464	37	2023.05.07-2033.05.06
16	爱旭赛能	赛能技术	67859899	19	2023.05.07-2033.05.06

## 2. 专利权

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及查阅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网站（<https://cpquery.cponline.cnipa.gov.cn/chinesepatent/index>）有关公示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增 39 项已获授权境内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
1	一种太阳能电池烧结炉	ZL202223610543.4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2.28
2	钙钛矿太阳能叠层电池、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528903.6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2.23
3	反应炉	ZL202223502523.5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2.22
4	反应炉	ZL202223437038.4	广东爱旭、天津爱旭、浙江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2.21
5	一种钙钛矿电池、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336936.0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2.09
6	IBC 太阳能电池的电极结构、IBC 太阳能电池及光伏	ZL202223185098.1	浙江爱旭、天津爱旭、珠海爱旭、广东	实用新型	2022.11.29

	组件		爱旭		
7	一种硅片载具	ZL202223023055.3	广东爱旭、天津爱旭、浙江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14
8	IBC 太阳能电池的电极结构及 IBC 太阳能电池、光伏组件	ZL202223014865.2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11
9	彩色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014995.6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09
10	一种彩色太阳能电池片、彩色电池组件及光伏系统	ZL202223000024.6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09
11	扩散炉	ZL202222964234.0	广东爱旭、天津爱旭、浙江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04
12	扩散炉	ZL202222964183.1	广东爱旭、天津爱旭、浙江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1.04
13	光伏组件的接线盒安装结构	ZL202222788839.9	广东爱旭、天津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0.21
14	IBC 太阳能电池、电池组件及光伏系统	ZL202222681051.8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0.11
15	一种太阳能叠层电池、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2665845.5	浙江爱旭、天津爱旭、珠海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0.10
16	一种太阳能叠层电池、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2666388.1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0.10
17	一种太阳能电池背面复合膜及太阳能电池	ZL202222635764.0	天津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30
18	一种刮板、刮刀装置及丝网印刷装置	ZL202222636517.2	天津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30
19	一种焊接压具、焊接设备、电池组件、光伏系统	ZL202222584313.9	浙江爱旭、天津爱旭、珠海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28
20	一种用于晶硅电池的丝网印刷装置	ZL202222585101.2	天津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27
21	一种钝化结构、太阳能电	ZL202222460239.X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14

	池、电池组件、光伏系统		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22	一种太阳能电池、电池组件、光伏系统	ZL202222434847.3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14
23	一种双面太阳能电池	ZL202222427688.4	广东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浙江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9.13
24	一种 IBC 电池片测试分选设备及 IBC 电池片制造系统	ZL202221956231.6	浙江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7.27
25	一种太阳能电池及其栅线结构	ZL202221673670.6	天津爱旭、广东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	实用新型	2022.06.30
26	一种用于光伏电池丝网印刷的刮板	ZL202122223313.1	广东爱旭、浙江爱旭、天津爱旭、珠海爱旭	实用新型	2021.09.14
27	一种 POLO.IBC 太阳能电池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276672.5	浙江爱旭、广东爱旭、天津爱旭	发明专利	2021.03.15
28	一种空气加热箱	ZL202222869141.X	苏州普伊特、广东爱旭、珠海爱旭、浙江爱旭	实用新型	2022.10.27
29	一种光伏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529856.7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2.23
30	一种光伏组件	ZL202223468362.2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2.23
31	光伏组件及其散热装置、光伏系统	ZL202223149473.7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5
32	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安装夹具和光伏系统	ZL202223150747.4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5
33	光伏组件安装结构及光伏系统	ZL202223179987.7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5
34	一种电池组件的安装结构、光伏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149471.8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5
35	一种光伏幕墙构件及光伏幕墙	ZL202223132397.9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4
36	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124914.8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3
37	一种光伏背板、光伏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162637.X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3
38	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223162638.4	赛能技术	实用新型	2022.11.23
39	背接触太阳能电池的电极结构、电池及其组件和光伏系统	ZL202310010016.X	广东爱旭	发明专利	2023.01.05

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并经查询 European Publication Server 网站（<https://data.epo.org/publication-server/result-list>）、Patent Public Search Basic（PPUBS）网站（<https://ppubs.uspto.gov/pubwebapp/static/pages/ppubsbasic.html>）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增 7 项已获授权境外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地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
1	美国	Electrode structure of back contact cell, back contact cell, back contact cell module, and back contact cell system	US11688816B1	爱旭欧洲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23.01.10
2	日本	Solar cell	JP1745758S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外观设计	2022.09.23
3	日本	Solar cell	JP1743414S	浙江爱旭、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广东爱旭	外观设计	2022.09.23
4	韩国	양전극 중공 성형을 위한 결정성 실리콘 태양 전지 스크린	KR102548459B1	浙江爱旭、广东爱旭	发明专利	2019.07.23
5	澳大利亚	Passivated contact structure and solar cell comprising the same, cell assembly, and photovoltaic system	AU2022204102B1	浙江爱旭	发明专利	2022.06.13
6	欧洲	Passivated contact structure and solar cell comprising the same, cell assembly, and photovoltaic system	EP4123723B1	爱旭欧洲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21.10.23
7	德国	PASSIVIERTE KONTAKTSTRUKTUR UND SOLARZELLE DAMIT, ZELLENANORDNUNG UND PHOTOVOLTAISCHES SYSTEM	DE602021001899 T2	爱旭欧洲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21.10.23

### （三）主要经营设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财务数据、重大设备购置合同及相关购置凭证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原值为 1,237,124.46 万元、净值为 933,149.32 万元的机器设备；原值为 593.77 万元、净值为 287.86 万元的运输工具；原值为 9,398.04 万元、净值为 3,812.77 万元的电子设备及其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抵押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浙江爱旭拥有的部分机器设备设立了动产抵押或因融资需要与融资租赁公司签署了抵押或融资租赁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七、（一）”]

#### （四）在建工程

根据发行人《2023 年半年度报告》、有关工程合同并经查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合计为 302,826.06 万元，主要为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等。

经查验，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建设工程已取得“地字第 330782(KFQ)202200002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30782(GXQ)201900010 号”“建字第 330782(GXQ)201900009 号”“建字第 330782(GXQ)202100005 号”“建字第 330782(GXQ)202100009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330782202212250101 号”“330782202003100101 号”“330782202104190101 号”“330782202110280101 号”“330782201912300401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建设工程已取得“地字第 440403202100103 号”“地字第 440403202200067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字第（富山）2022-025 号”“建字第（富山）2022-012 号”“建字第（富山）2021-030 号”“建字第（富山）2022-030 号”“建字第（富山）2022-031 号”建字第（富山）2023-018 号”“建字第（富山）2023-015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440412202112140199 号”“440412202203070199 号”“440412202307270101 号”“440412202302240199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新期间内，发行人所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权属清晰，除部分机器设备因融资租赁协议尚未到期其产权未在发行人子公司名下外，需要取得产权证书的资产已取得了有权部门核发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除部分知识产权及机器设备因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抵押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拥有的其他主要财产不存在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发行人权利行使的情形。

#### （五）物业租赁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有关租赁协议，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二）2.”所述之关联租赁及发行人与全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生的租赁事项外，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新增或变更租赁协议且仍在有效期内的物业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m <sup>2</sup> )	租赁期限
1	珠海爱旭	珠海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7760号4栋201、205-214、303-307、310-313、315-316、501、509、516、602、607、610、615-616、711-713、802、807单元	办公	1,887.31	2023.04.01-2025.03.31
2	珠海爱旭	珠海华曜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富逸路200号华发未来城市花园建筑物2栋	宿舍	9,476.06	2023.04.20-2026.04.19
3	珠海爱旭	珠海市宝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富山八路5号A栋1区厂房（仓库）	仓库	1,500.00	2023.04.15-2023.09.15
4	珠海爱旭	珠海市汇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汇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号厂房	仓库	2,000.00	2023.05.12-2023.08.12
5	天津爱旭	天津辰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辰区科技园区华信道6号	包材仓库	2,520.00	2023.02.16-2023.08.10
6	天津爱旭	天津辰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辰区科技园区华信道6号	成品仓库	2,300.00	2023.02.16-2023.08.10
7	浙江爱旭	葛康忠	安福家园11幢2单元2703室	宿舍	142.76	2023.04.12-2024.04.11
8	浙江爱旭	楼学钦	安福家园12幢1单元1501室	宿舍	142.76	2023.04.12-2024.04.11
9	浙江爱旭	蒋志强	安福家园23幢1单元501室	宿舍	142.76	2023.04.01-2024.03.31
10	浙江爱旭	黄贤茹	安福家园11幢2单元2603室	宿舍	142.76	2023.04.12-2024.04.11
11	浙江爱旭	义乌乐欣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龙祈路901号5号厂房1楼	仓库	6,000.00	2023.04.24-2024.04.23
12	浙江爱旭	义乌市思忆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安福家园20幢1单元2703室	宿舍	142.88	2023.06.01-2024.05.31
13	浙江爱旭	义乌木林森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龙祈路901号宿舍楼，2号宿舍3层、1号宿舍2层	宿舍	--	2022.08.05-2023.09.30
14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龙祈路901号宿舍楼，2号宿舍2层	宿舍	--	2022.07.10-2023.09.11
15	浙江	义乌市思忆房地	义乌市苏溪镇安福家园2幢2单元	宿舍	143.39	2023.04.22-

	爱旭	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903 室			2023.10.21
16	浙江爱旭	义乌市思忆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义乌市苏溪镇安福家园 12 幢 2 单元 1203 室	宿舍	143.16	2023.05.01-2024.05.01
17	浙江爱旭	义乌市思忆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义乌市苏溪镇安福家园 20 幢 1 单元 1501 室	宿舍	143.71	2023.05.01-2024.05.01
18	浙江爱旭	义乌市思忆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义乌市苏溪镇安福家园 22 幢 1 单元 3101 室	宿舍	142.90	2023.05.01-2024.05.01
19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166.14	2023.04.01-2023.09.30
20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137.15	2023.05.23-2023.08.22
21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23.88	2023.05.24-2024.05.31
22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214.17	2023.06.01-2023.06.30
23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636.04	2023.06.01-2023.06.30
24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江公路 23 号百合嘉园	宿舍	569.51	2023.06.01-2023.06.30
25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区六号公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大道 33 号陆号公寓	宿舍	409.37	2022.03.18-2024.03.17
26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区六号公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大道 33 号陆号公寓	宿舍	184.63	2022.07.01-2024.03.17
27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区六号公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大道 33 号陆号公寓	宿舍	27.18	2022.06.06-2024.03.17
28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乐平华盛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大道 36 号华盛公寓	宿舍	286.00	2023.04.01-2023.09.30
29	广东爱旭	佛山市三水乐平华盛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大道 36 号华盛公寓	宿舍	242.00	2023.04.06-2023.10.05

30	横琴 爱旭	何嘉文	珠海市横琴新区向阳村 25 号三楼	办公	--	2023.06.04- 2024.06.03
31	赛能 技术	深圳市顺潮创业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桃花路 6 号腾飞大 厦 B 座 6 楼 607	办公	--	2023.04.06- 2024.04.05
32	赛能 技术	太日龙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21 层 2252 号	办公	292.74	2023.04.01- 2025.03.31
33	赛能 技术	九沃（西安）商 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曲江新区佳和中心 A 座 1502、1503 室	办公	238.00	2023.05.06- 2024.05.05
34	赛能 技术	浙江佳怡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金湾区三虎大道与通站南 路交叉口顺圆智慧物流产业园	仓库	10,000.00	2023.06.18- 2024.06.17
35	赛能 技术	武汉林澈商业运 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9 号中兴时 代·数贸港第 D 栋 15A07 号房	办公	243.57	2023.06.12- 2024.06.1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租赁合同并经验，上述部分租赁物业未提供产权证明文件及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之情形，具体如下：

#### 1. 部分租赁物业未提供产权证明文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租赁合同并经验，上述第 25 项至第 30 项、第 32 项、第 33 项、第 35 项租赁物业未能提供产权证明文件。

根据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村汉塘股份经济合作社出具的《证明》，上述第 25 项至第 29 项租赁物业之集体土地使用权人为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平村汉塘股份经济合作社，其同意佛山市三水区六号公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乐平华盛广场管理有限公司承租该地块用于物业租赁经营用途；根据向阳村居民小组、小横琴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证明》，上述第 30 项租赁物业之土地“所有权人为何金明，因历史原因，该房屋无法提供房屋产权证明”，经发行人确认，出租方何嘉文系何金明之子通过继承取得租赁物所有权；上述第 32 项、第 33 项、第 35 项租赁物业，因出租方配合度等原因未能提供租赁物业之产权证明文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有关租赁合同及经发行人确认，上述第 25 项至第 29 项租赁物业作宿舍使用、第 30 项、第 32 项、第 33 项以及第 35 项租赁物业作办公使用，从其使用性质来看可替代性较高且搬迁相对便利，且报告期内亦从未发生过因该等物业无产权证明进而影响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持续租赁使用之

情形。故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租赁使用该等未提供产权证明文件之物业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 2. 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

根据发行人陈述并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房屋租赁凭证》，由于出租方配合度等原因，除第 31 项租赁外，上述租赁合同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 年修正）》《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租赁备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故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之事项不会对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新期间内，发行人与相关主体签署的租赁合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合同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合法、有效。上述租赁瑕疵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 七、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重大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业务合同并经查验，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二）”所述之与日常经营相关之关联交易及《律师工作报告》“八、（三）”、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六、（五）”所述之房屋租赁合同外，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 1. 融资合同

### 1.1 授信协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额度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受信方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1	广东爱旭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20,000	2022.07.26-2024.01.25
2	天津爱旭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50,000	2023.02.21-2024.02.20
3	天津爱旭	天津农商行南开支行	33,700	2022.10.18-2023.10.17
4	天津爱旭	中国银行天津北辰支行	20,000	2022.10.17-2023.09.20
5	珠海爱旭	珠海华润银行珠海分行	70,000	2023.02.21-2024.02.21
6	浙江爱旭	东亚银行杭州分行	40,000	2023.02.21-2028.02.20
7	珠海爱旭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牵头行） 农业银行广州华南支行 浦发银行珠海分行 广州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广州农商行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250,000	2022.06.23-2031.06.22
8	广东爱旭	广州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30,000	2022.12.14-2023.12.14
9	浙江爱旭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	45,000	2022.12.05-2023.12.04
10	天津爱旭	建设银行天津北辰支行	65,000	2021.02.01-2023.06.23
11	浙江爱旭	平安银行义乌分行	80,000	2023.04.27-2024.04.26
12	浙江爱旭	华夏银行义乌支行	50,000	2023.06.06-2024.06.06
13	天津爱旭	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	45,000	2023.04.28-2024.04.27
14	浙江爱旭	光大银行金华义乌支行	50,000	2023.06.07-2024.12.06
15	天津爱旭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40,000	2023.04.07-2023.12.20
16	珠海爱旭	农业银行华南支行	50,000	2023.06.25-2024.06.24
17	珠海爱旭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36,000	2023.04.19-2024.04.18
18	浙江爱旭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建设银行义乌分行、中信银行义乌分行、光大银行金华义乌支行	400,000.00	首笔贷款的提款日/生效日- 2032.04.20

注 1：第 1 项广东爱旭与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签署之《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需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根据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广东爱旭累计已提款 12,000 万元。

注 2：第 7 项珠海爱旭与交通银行珠海分行等银行签署《珠海年产 6.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人民币贰拾伍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根据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并经查验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珠海爱旭累计已提款 242,700 万元。

注 3：根据公司提供未结清授信业务明细资料并经确认，浙江爱旭在浦发银行存在 24,99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尚在履行期限内。

## 1.2 借款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有关银行合同、借款借据，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并经查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融资方	融资银行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履行期限
1	浙江爱旭	华夏银行义乌支行	10,000	2021.01.04-2024.01.04
2	浙江爱旭	光大银行金华义乌支行	8,662	2022.04.15-2023.09.01
3	浙江爱旭	光大银行金华义乌支行	6,338	2022.04.20-2023.09.01
4	天津爱旭	建设银行天津北辰支行	10,000	2023.01.01-2025.01.01
5	天津爱旭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20,000	2023.02.21-2024.02.20
6	天津爱旭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10,000	2023.02.21-2024.02.20
7	浙江爱旭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15,000	2022.11.28-2025.11.10
8	浙江爱旭	华夏银行义乌支行	5,000	2022.12.27-2024.12.27

## 1.3 担保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担保合同并经查验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额超过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担保合同如下[不动产担保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六、（一）”；专利权质押详见《律师工作报告》“八、（二）”]：

序号	担保人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额（万元）	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1	浙江爱旭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36,176	2021.06.18-2024.06.18	丝网印刷机等设备抵押
2	浙江爱旭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58,853	2021.06.18-2024.06.18	金属化丝网印刷机等设备抵押
3	广东爱旭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55,000	2022.09.26-2025.09.26	连带责任保证
4	爱旭股份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55,000	2022.09.22-2023.09.22	连带责任保证
5	爱旭股份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农业银行广州华南支行 浦发银行珠海分行 广州银行佛山南海	珠海爱旭	250,000	2022.06.23-2031.06.22	连带责任保证

序号	担保人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额 (万元)	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支行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广东 自贸试验区横琴分 行				
6	浙江爱旭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88,610	2020.10.14- 2023.10.12	电池片IV功率测试 仪等设备抵押
7	爱旭股份	广州银行 佛山南海支行	广东爱旭	30,000	2022.12.14- 2023.12.14	连带责任保证
	浙江爱旭	广州银行 佛山南海支行	广东爱旭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爱旭	广州银行 佛山南海支行	广东爱旭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8	爱旭股份	天津农商行 南开支行	天津爱旭	33,700	2022.10.18- 2023.10.17	连带责任保证
	浙江爱旭	天津农商行 南开支行	天津爱旭	33,700		连带责任保证
9	爱旭股份	农业银行 广州华南支行	珠海爱旭	67,500	2022.11.22- 2025.11.21	连带责任保证
10	爱旭股份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爱旭	50,000	2023.02.21- 2024.02.20	连带责任保证
11	广东爱旭	建设银行 天津北辰支行	天津爱旭	92,000	2020.12.31- 2024.12.27	连带责任保证
	爱旭股份	建设银行 天津北辰支行	天津爱旭	9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浙江爱旭	建设银行 天津北辰支行	天津爱旭	9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爱旭股份	建设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30,000	2023.02.22- 2026.02.21	连带责任保证
13	天津爱旭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90,000.00	2023.05.29- 2026.05.29	连带责任保证
14	天津爱旭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100,000.00	2023.06.06- 2026.06.06	连带责任保证
15	爱旭股份	光大银行金华义乌 支行	浙江爱旭	50,000.00	2022.06.07- 2024.12.06	连带责任保证
16	爱旭股份	华夏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50,000.00	2023.06.06- 2024.06.06	连带责任保证
17	爱旭股份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90,000.00	2023.06.07- 2026.06.07	连带责任保证
18	爱旭股份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100,000.00	2023.06.07- 2024.06.07	连带责任保证
19	爱旭股份	平安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30,000.00	2023.04.27- 2024.04.26	连带责任保证
20	爱旭股份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建行义乌分行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光大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400,000.00	2023.06.02- 2032.04.20	连带责任保证
21	爱旭股份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爱旭	40,000.00	2023.04.07- 2023.12.20	连带责任保证
22	爱旭股份	天津银行第二中心 支行	天津爱旭	30,000.00	2023.04.28-	连带责任保证

序号	担保人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额 (万元)	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2024.04.27	
23	爱旭股份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爱旭	43,200.00	2023.06.01- 2026.06.01	连带责任保证
24	广东爱旭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浙江爱旭	90,000.00	2023.05.29- 2026.05.29	连带责任保证

## 2. 融资租赁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融资租赁合同、支付凭证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融资金额超过 15,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承租方/ 购买方	出租方/出售方	租赁设备	租赁期限	融资金额 (万元)
1	浙江爱旭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丝网印刷机等	2020.10.20- 2023.10.20	21,472.53
2	浙江爱旭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烧结炉等	2022.03.03- 2024.03.03	15,827.24

## 3. 采购合同

### 3.1 原材料采购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采购协议并经查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与原材料采购相关的合作协议或交易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签署日期	主要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 (万元)
1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2023.06.20	单晶硅片	14,000.00
2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6.28	单晶硅片	13,900.00
3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2023.06.30	单晶硅片	6,940.80
4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23.06.30	单晶硅片	15,540.00
5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6.28	单晶硅片	99,250.00
6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2023.06.25	单晶硅片	12,200.00
7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23.05.31	单晶硅片	8,36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就向供应商采购硅片、硅料，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起 始日	预估/约定采购总量	采购产品
1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珠海爱旭	宇泽半导体（云南） 有限公司	2022.01.08	2022-2024年度11.4片	单晶硅片
2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弘元新材料（包头） 有限公司	2022.03.01	2022-2024年度5.52亿片	单晶硅片
3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协呈 硅材料（上海）有限 公司	2021.08.01	2021-2025年度26,000吨	多晶硅
4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21.05.31	2021年10月1日-2023年12月 31日6.3亿片	单晶硅片
5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珠海爱旭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12	2022-2024年度16亿片	单晶硅片
6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双良硅材料（包头） 有限公司	2022.01.01	2022-2024年度21亿片	单晶硅片
7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 股有限公司	2021.09.07	18,000吨，分36个月采购	多晶硅
8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弘元新材料（包头） 有限公司	2021.11.01	2021年11月-2023年12月7.8 亿片	单晶硅片
9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珠海爱旭	青海丽豪	2022.05.05	2022年8月-2023年12月 24,700吨	太阳能级多 晶硅料
10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珠海爱旭	协鑫科技（苏州）有 限公司	2022.11.16	2023年度4.8亿片	太阳能级单 晶硅片
11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珠海爱旭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 限公司、新疆大全新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 分公司、江苏大全 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22.11.28	2023-2027年度27,600吨	原生多晶硅 料
12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乐山协鑫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2022.10.11	2022年度10月-2025年度 11,400吨	多晶硅
13	浙江爱旭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22.12.30	2023年度12亿片	单晶硅片
14	浙江爱旭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	2023.01.01	2023年度3万吨	多晶硅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乐山协鑫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5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 公司 乐山市京运通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市京运通半导体 材料有限公司	2023.01.15	2023年度7,200吨（硅料代 工）、52,200万片（直售）	单晶硅片
16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珠海爱旭	青海亚洲硅业多晶硅 有限公司 青海亚洲硅业半导体 有限公司 青海亚洲硅业硅材料 有限公司 亚洲硅业（青海）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13	2023年1月-2027年12月 28,800吨	原生多晶硅
17	广东爱旭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珠海爱旭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 有限公司	2023.06.15	2023年5月-2023年12月 40000万片	单晶硅片

注 1：上述序号第 1 项“宇泽半导体（云南）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云南宇泽半导体有限公司”；上述序号第 3 项中“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新疆戈恩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序号第 4 项“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2：上述序号第 9 项“青海丽豪”系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注 3：上述签署日期如有采购框架合同及补充协议，系采购框架合同签订日期。

### 3.2 重大设备采购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设备采购合同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 20,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设备采购合同、订单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应商名称	主要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1	珠海爱旭	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低压化学气相沉积水平 镀膜系统等设备	48,133.20
2	珠海爱旭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激光消融设备等设备	31,914.00
3	珠海爱旭	冯阿登纳真空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光伏镀膜设备	25,754.96
4	珠海爱旭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清洗自动化等设备	26,765.30
5	珠海爱旭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激光消融设备等设备	30,608.80
6	珠海爱旭	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低压化学气相沉积水平 镀膜系统等设备	42,816.76
7	珠海爱旭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正膜管P自动化等设备	20,355.70
8	浙江爱旭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激光1消融设备、激光2 消融设备	75,166.00
9	浙江爱旭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PCVD等	173,807.24

注：“深圳市拉普拉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 4. 销售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销售协议并经查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 3,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签署日期	销售产品	合同金额 (万元)
1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3.06.28	电池片	28,924.00
2	浙江爱旭	Renew Solar Energy (Jharkhand One) Private Limited	2023.06.27	电池片	4,160.00
3	天津爱旭	Renew Solar Energy (Jharkhand One) Private Limited	2023.06.07	电池片	4,160.00
4	天津爱旭	建发（南京）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23.06.25	电池片	3,700.00
5	天津爱旭	Tata Power Solar Systems Ltd.	2023.06.27	电池片	890.00万美元
6	浙江爱旭	Tata Power Solar Systems Ltd.	2023.06.27	电池片	890.00万美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就向客户销售太阳能电池片，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签署日期	约定供货量	销售产品
1	浙江爱旭	东海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09.01	2023年1-6月 4630MW	电池片
2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22	2023年4月-12月 3870MW	电池片
3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合肥协鑫集成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01.12	2023年度-2024年度 2.07GW	电池片
4	天津爱旭 浙江爱旭 广东爱旭	江苏中清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26	2023年度-2024年度 1.2GW	电池片
5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天合光能（宿迁）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天合国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义乌）科技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天晟新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04	2023年2月-2024年度 3.45GW	电池片
6	浙江爱旭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3.02.27	2023年度 3,220MW	电池片
7	天津爱旭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27	2023年3月-2024年12月 96,000万片	电池片
8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常州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06.30	2023年7月-2024年6月 0.6GW	电池片
9	浙江爱旭 天津爱旭 广东爱旭	泰州晶优新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晶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泰安晶优光伏有限公司	2023.03.27	2023年4-12月 0.27GW	电池片

注：上述签署日期如有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系框架协议签订日期。

## 5. 工程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其提供的工程合同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金额在 20,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合同如下：

序号	发包方	承包商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1	珠海爱旭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16GW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一期土建施工总承包	28,000.00
2	浙江爱旭	湖南福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义乌年产10GW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宿舍1、宿舍2、综合服务楼、人防地下室工程施工	22,503.66
3	珠海爱旭	四川爱德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16GW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54,120.00
4	珠海爱旭	四川爱德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10GW新产品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	25,700.00
5	浙江爱旭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爱旭义乌六期1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土建工程	39,500.00
6	浙江爱旭	四川爱德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义乌六期1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47,240.00
7	浙江爱旭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爱旭义乌六期15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组件车间土建工程	32,000.00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上述重大合同的内容均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合法有效。

### （二）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陈述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务负责人，以及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人民法院公告网、12309 中国检察网、百度搜索引擎等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发生的侵权之债。

###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 1.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发行人《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经查验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有关公告，新期间内，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二）”所述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 2. 发行人与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经查验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有关公告，新期间内，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二）5”所述之关联方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发行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八、发行人的税务

### （一）政府补助

经查阅《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经查询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有关公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 1-6 月获得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分别为 177,939,211.16 元。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真实。

### （二）发行人依法纳税的情况

经查验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有关定期报告，以及从信用中国（广东）平台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义乌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北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斗门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

市福田区税务局等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依法纳税，不存在拖欠、漏缴或偷逃税款的情形，亦不存在因其他税务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九、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

经查验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之有关定期报告，以及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义乌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询生态环境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天津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义乌政府门户网站-生态环境分局、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深圳市生态环境局、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不存在因发生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二）发行人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根据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以及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信用中国（广东）平台下载的发行人子公司《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信用中国（上海）、信用中国（天津）、信用浙江网、信用中国（广东）、信用中国（山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津市北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浙江省知识产权局）、

义乌政府门户网站-市场监管局、苏溪市场监督管理所、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知识产权局）、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技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没有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 十、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已就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容诚专字[2023]518Z0957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根据发行人陈述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查询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开信息，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1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义乌三期年产 4.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义乌三期年产 4.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145,000.00	140,673.88	107,596.81
光伏研发中心项目	光伏研发中心项目	30,000.00	30,000.00	24,193.2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0	75,000.00	74,696.27
<b>合计</b>		<b>250,000.00</b>	<b>245,673.88</b>	<b>206,486.29</b>

#### 1.2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珠海年产 6.5GW 新世代高效	珠海年产 6.5GW 新世代高效	120,000.00	118,354.00	118,354.00

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	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b>合计</b>		<b>165,000.00</b>	<b>163,354.00</b>	<b>163,354.00</b>

## 2.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发行人无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新期间内，发行人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新期间内，发行人不存在新增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3]518Z0957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爱旭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爱旭股份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一）重大诉讼、仲裁

#### 1.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

经访谈发行人法务负责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与江苏三和合同纠纷案尚未下达判决结果。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诉讼案件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法务负责人，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12309 中国检察网、信用中国、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公开信息，截至查询日，除

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的重大诉讼、仲裁

根据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的定期公告及其他公告文件，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及其一致行动人义乌衡英、横琴舜和分别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刚，并经查询相关政府部门、法院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

## （二）行政处罚

1.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经查询发行人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告，查验有关主管政府部门分别出具的书面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询相关政府部门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的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及其一致行动人义乌衡英、横琴舜和分别出具的书面说明，经本所律师访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刚，并经本所律师查询执行信息公开网、百度、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有关公示信息，截至查询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十二、本次发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新期间内，发行人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的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要求，仍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报待核准条件。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的签署页）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桑健

曲艺

2023年9月14日